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119
债券代码：113706　　债券简称：金帝转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存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6.03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金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的三个月内（即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的转股价格。在此期间之后，若再次触发“金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金帝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161 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7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486,698.1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1,513,301.89 元。期限六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6%，第四年 1.0%，第五年 1.5%，第六年 2.0%。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26 年 6 月 22 日）

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6 年 12 月 22 日，非交易日顺延）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2 年 6 月 14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6〕150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97,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帝转债”，债券代码“113706”。“金帝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30.62 元/股。

二、“金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及修正程序具体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

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6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7 日，公司股票已存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6.03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金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本次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2026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鉴于“金帝转债”距离存续期届满尚远，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情况等诸多因素，以及对公司内在价值与持续发展能力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转股价格。且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次一交易日起的三个月内（即 202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亦不向下修正“金帝转债”的转股价格。在此期间之后，若再次触发“金帝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金帝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四、未来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103）。

因实施 2026 年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2 月 3 日，除权（息）日为 2026 年 12 月 4 日，根据《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规定，“金帝转债”转股价格由原来的 30.62 元/股调整为 30.52 元/股，调整后的“金帝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12 月 4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6年三季度权益分派调整“金帝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8）。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